

证券代码：300928

证券简称：华安鑫创

公告编号：2023-049

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目前公司经营情况稳定正常，公司的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关注到近期市场对于机器人等热点领域的关注度较高，针对相关情况作出如下澄清及风险提示：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暂无机器人相关业务和订单，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中控和液晶仪表等座舱电子产品的核心显示器件定制选型、软件系统开发及配套器件的销售，公司业务主要聚焦车载智能座舱领域，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安鑫创，证券代码：300928）于2023年7月4日、7月5日、7月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经营情况稳定正常，公司的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关注到近期市场对于机器人等热点领域的关注度较高，针对相关情况作出如下澄清及风险提示：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暂无机器人相关业务和订单，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中控和液晶仪表等座舱电子产品的核心显示器件定制选型、软件系统开发及配套器件的销售，公司业务主要聚焦车载智能座舱领域，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3、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4、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

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及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鑫创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6日